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文件

普教办〔2022〕4号

关于印发《2022年普陀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 工作要点》的通知

区教育局系统各单位：

现将《2022年普陀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强化落实安全主体责任，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2022年普陀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要点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

2022年3月28日

附件

2022 年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工作要点

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2022 年普陀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1 年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及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的《上海市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紧紧围绕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区教育改革和发展“十四五”规划部署，坚持问题导向、底线思维，切实加强安全工作的组织领导，全面落实安全责任制，重点推进落实机制建设和常态化整治，不断提升校园安全管理水平，坚决防范和遏制涉校涉生安全事件发生，确保广大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区教育系统安全稳定。

一、加强制度建设，健全校园安全工作机制

1. 压实校园安全防控责任。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教学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强化党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抓住“关键少数”，压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层层落实各级领导责任、学校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细化年度签约承诺制、安全生产检查督查制、

年度调研履职述职制、年度绩效考核制、安全生产巡查工作制、安全生产约谈警示制九大工作机制的落实，织紧织密安全防范责任网。

2. 完善校园安全管理制度。推进落实《上海市普陀区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实施细则》，加强属地中职校安全管理。结合新的安全法规和要求，立足普陀区学校特点，修订《普陀区校园安全管理指导手册》，突出可操作性，重点修订完善学校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校园安全管理机制建设、学校集体用车管理等制度。实施校园安全隐患整改告知制，强化各单位安全主体责任，提高校园安全管理的实效性。

3. 加强校园安全隐患常态化排查整治。始终把发现和解决问题作为重中之重，增强校园安全隐患数据库的功能，对原有安全隐患分类管理；依托区督导和安全管理平台，让学校及时知晓安全隐患、及时整改和反馈。加大排查力度，对排查出的隐患能即知即改，不能及时整改的隐患严格做到隐患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限、预案“五落实”；重大安全隐患实行督办制，做好“回头看”工作，真正实现闭环式管理。

二、开展安全宣传教育，增强安全防范意识

4. 加强干部教师安全教育培训。深入推进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的宣教活动，推动学校将学习贯彻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纳入中心组学习和干部教师培训内容，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坚守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把好安全发展、高质量发展

的总开关，真正做到入脑入心、见诸行动，坚决扛起校园安全工作的政治责任，有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加大对领导干部、学校安全生产责任人、班主任、教师和学校其他从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力度，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提升安全责任和消除安全隐患的能力。

5. 系统开展校园安全教育主题活动。抓好开学第一周安全教育和每月的安全教育课。利用 4.15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5.12 防灾减灾日、6.16 安全宣传日、11.9 全国消防日、12.2 交通安全宣传日、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等契机，通过观看安全片、讲好安全课、学懂安全法、传播安全事等工作，扎实开展专题教育活动。在寒暑假、重大节假日前，通过家长会、致家长一封信、安全微信等形式，对师生进行安全警示教育，提高师生安全意识，增加安全防范能力。

6. 扎实开展分层分类应急演练。模拟疫情、汛期、火灾、极端天气、地震、校车事故、暴恐袭击等突发状况，有序开展桌面推演或实战应急演练，提升师生的自救自护能力。区教育督导和安全事务中心要对各学校（幼儿园）的疏散演练进行实地检查和指导，逐步改善不演练或演练流于形式的状况。完善学校事故灾难类、自然灾害类、公共卫生类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督促学校建立应急组织机构和网络，规范指挥流程，明确应急职责。

三. 紧盯重点领域，切实提升校园安全管理水平

7. 持续推进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在做好冬春火灾防控工作基础上，巩固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已有成果，继续推进中小学、幼儿园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评估，严格执行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管理规定，畅通消防安全通道，重点推进幼儿园疏散通道治理工作。在初中推进实施消防安全实训课程。督促和指导学校及时整改消防安全隐患，整体提升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能力和水平。

8. 强化传染病防控和食品安全监管。认真贯彻市、区疫情防控办和市教委相关要求，毫不放松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导学校切实做好师生员工分类管理，采取严格校门管理、强化场所管理、落实筛查防护、做好物资储备等疫情防控措施，制定并落实开学工作方案、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应急演练，不断提升校园疫情防控应急处置能力。加强学校饮食饮水安全监管。会同区市场监管局指导学校食堂、供餐单位建立食品安全信息追溯体系，完善阳光午餐平台。

9. 加强校园交通安全与校车管理。严格落实《校车安全管理条例》规定，依法实施校车使用许可，规范发展专用校车；加强进入学校车辆的管理，严格执行校内机动车签约制度。与公安分局联合开展校园周边道路交通秩序整治，有效消除校园周边交通秩序混乱等安全隐患，全力确保学生上学、放学时段交通出行安全。开展交通安全防范宣传教育活动，教育学生和家长自觉遵守交通规则，文明出行、安全出行。继续指导学校加强“护校安园”平安志愿者队伍建设，力争在 2023 年实现全区小学和幼儿园全

覆盖。与交警部门配合，建立校车服务企业或校车使用学校违法约谈机制，解决校车运行中超速、安全设施不全等违法违规行为，督促抓好校车维修保养等工作和备案。

10. 加强集体活动用车管理。会同公安分局制定下发《普陀区中小学幼儿园集体活动用车管理规定》，纳入“一网通办”平台。学校严格按照谁组织谁负责的原则，加强集体活动用车的管理，把学生集体活动用车管理责任落实到人、落实到点、层层把关，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学生的出行安全。

11. 强化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出台《普陀区普通中学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规范(试行)》，加大学校危险化学品源头治理、过程管控措施的落实力度，推动实验室安全科学管理、规范管理和高效管理。开展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专项治理，使学校危险化学品监管机制进一步完善、规章制度进一步健全、安全风险和重大危险源得到进一步管控、处置进一步规范，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形成风险管控的长效机制。

12. 做好防汛防台和极端天气的应对工作。督促和指导各教育单位有效应对雨雪、台风等极端天气，做好事前准备、及时救援和应急值守等工作。指导学校根据本市汛期特点，坚持以防为主、防救结合，预防和应急处置相结合，修订完善学校防汛防台应急预案，深化隐患排查整治，严格落实以主要领导为第一责任人的防汛责任制，严格履行好汛期值班制度，积极配合属地街道镇开展转移安置工作。

四、把控关键环节，完善校园安全防范体系

13. 抓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收官工作。结合“1+5”安全隐患治理专项行动，以重点安全隐患整治为中心，全面推进隐患整改工作。始终把防火、防校车安全事故、防食物中毒、防化学品伤害、防群体踩踏、防暴力入侵、防校园欺凌、防工程安全事故等作为安全管理的重点，在建立制度、完善措施和加强督查上下功夫，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坚决杜绝重大安全事故发生。进一步加强对校园门卫、学生宿舍、食堂、实验室、机房、楼道等重点部位的巡查，落实责任人，靠常态化的制度规范管理秩序。

14. 加强校园周边综合治理。依托平安普陀建设协调小组平台机制，会同政法委、公安等部门和街道镇等成员单位，加强对校园周边网吧、学生托管点、小旅馆、娱乐场所、无证摊贩等治安、卫生乱点的清理整顿，做好对校园周边加油站、油气管道、垃圾房、危险水域等重大安全隐患的排查整改。要配合公安机关，健全落实校园周边“高峰勤务”和“护学岗”机制，积极组织学校安保人员、教师和家长志愿者等，配合执勤民警做好上下学时段校门周边防控工作，确保重点时段、重点部位安全可控。指导学校建立健全学校周边安全事件应急管理机制，完善、细化应急处置预案。

15. 持续推进平安校园建设。协调公安、食药监、消防、文旅等有关部门开展校园及周边治安问题排查和综合治理。推进护校安园行动，加强校园“三防”建设的固强补弱工作，做好学校

安全防护设施建设，推进幼儿园监控全覆盖。开展校园反电信网络诈骗工作，维护师生财产安全。推进实施上海市预防中小学校园欺凌三年专项计划，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职责，完善防治办法，形成齐抓共管的格局。加强校外培训机构的安全隐患排查和监管。继续推进法治副校长工作。

16. 进一步开展学生欺凌防治行动。各学校要结合5月“防治校园欺凌”月活动深入开展防范中小学生欺凌专项治理行动，用好上级部门下发的《中小学生欺凌防控指导手册》，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压实工作责任，细化工作举措，健全教育预防、及时发现、有效处置长效机制，切实防范学生欺凌事件发生。要定期开展预防欺凌专题教育，引导学生掌握防范欺凌的基本知识和技能，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自觉遵规守纪、知法守法。强化学校兼职法治副校长工作，发挥他们在预防校园性侵、校园欺凌及刑事案发方面的指导作用。对有不良行为、暴力行为的学生，探索建立由担任法治副校长、校外治安辅导员的检察官、民警实施训诫的制度。

17. 推动家长承担对未成年人实施家庭教育的主体责任。各中小学要大力开展《家庭教育促进法》的宣传，引导家长切实履行好家庭教育责任，关注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教导其珍爱生命，对其进行交通出行、健康上网和防欺凌、防溺水、防诈骗、防拐卖、防性侵等方面的安全知识教育，帮助其掌握安全知识和技能，增强其自我保护的意识和能力，与学校形成合力，促进未成年人

健康成长。

18. 加强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强化政治意识和责任担当，切实抓好重大节日、假期的应急值守工作，切实落实领导带班制，确保信息畅通、应急处置及时。严格执行值班纪律，遇到突发事件，严格做到第一时间处理、第一时间报告，半小时口头报、一小时书面报，不迟报、谎报、瞒报、漏报。

四、增强技术赋能，提高校园安全监管效能

19. 提升网上巡查和网下整改效能。加强网上视频巡查频次，对校门安保、食品安全、疫情防控和卫生视频巡查项目进一步梳理，掌握关键点，发现问题及时通知学校处理排除，形成视频巡查月报和年报制度。用好学校安全员队伍，以街道镇划片加强网下检查，督促学校整改隐患，动态消除安全隐患，不断提高校园安全保障水平。

20. 深化网络环境专项治理。加强教育网络和信息安全保障。会同宣传、网信、市场监管等部门，进一步加大网络环境治理力度，修订网络安全应急预案，并适当时机开展一次全系统范围的网络安全应急演练。整治涉及中小學生不良网络社交行为，切实消除不良出版物、影视节目、网络游戏对学生的侵蚀影响。要加强学生手机管理，研究出台相关政策文件，禁止学生将个人手机带入课堂。要结合中小學生网络行为和心理特征，引导学生正确认识、科学对待、合理使用网络，自觉抵制网络不良信息和不法行为，防止网络沉迷。组织开展本区教育系统重要信息平台的网

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基层单位网络安全培训，汇编网络安全制度，指导基层单位完成安全隐患自查整改等工作。抓好重要时间节点的网络安全保障工作。

21. 推进“校园智慧安防应用场景建设”。适应本市数字化转型场景建设和智慧校园建设的发展要求，启动校园智慧安防应用场景建设的一期工程，重点推进校园巡查系统及智慧校车行车管理项目，做好前期摸底和技术指标的细化工作，加强对不可控因素和场景的排查和预设，逐一制定和深化解决方案，确保项目有效落地。

